

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及更多政府信息均可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hongsibu.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忠市红寺堡区金水街 008 号；邮编：751999；电话：0953-5098596；传真：0953-5098123；电子邮箱：hspzhfb123@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有序增加公开深度，有效提升公开精度，全面提升红寺堡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提标、升级提速。

（一）主动公开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全年通过各类平台公开信息 2364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 623 条（新闻类 351 条，区政府办文件 20 条，政策公开讲 20 条，重大会议信息 17 条，其他领域信息 215 条），微信公众号 1629 条，微博 11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流程，指导相关单位遵照标准答复格式和答复用语及时答复，切实保障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全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办结 5 件，办结率 100%，全部依法依规答复，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制度。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坚持 24 小时读网，紧抓源头找错纠错，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导向正确。二是加强政府信息日常自查力度。利用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服务保障软件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发布内容、平台安全等方面存在问题仔细查找并及时甄别整改。三是提升政府公报审编标准。按照“内容全覆盖、编校零差错、赠阅零延误”要求，全年出刊 4 期，编校 5.2 万字，免费赠阅 600 余本，坚持线下线上同步发行，确保各项政策及时传达。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优化政府门户网站功能设置。提供无障碍阅读、适老化应用等特殊功能，适配不同公众需求。新增“政策公开讲”“惠企政策专区”等栏目，为群众、企业提供更为便捷的信息查找渠道。二是常态开展网络工作群清理。切实清除“指尖形式主义”，对已摸排出的 572 个网络工作群进行清理整合，缩减了 24.6%，有效杜绝“指尖泄密”。三是配合完成投诉建议入口对接。实现区长信箱、网上投诉与全区 12345 热线平台后端部门处办入口横向打通，各类投诉建议留言依托一个平台办理，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的效率不断提高。四是持续完善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严格落实自治区政务公开专区标识建设标准，在

现有基础上打造功能更齐全、设备更完善、环境更温馨舒适的政务公开专区。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加强队伍建设。结合实际，探索建立跟班学习制度，组织 40 名政务公开专干在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参加为期 3 天的跟班学习，不断提升业务能力。二是扩大公众参与。公开选聘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 22 名，组织参加“政府开放日”活动，让公众靠近机关，了解政府运行，监督政府工作，推动政府开放。三是强化监督考核。制定政务公开考核细则，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范围，着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11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自治区的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性大，业务能力有待加强；二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多元化，解读形式有待创新；三是信息发布审核程序还需优化。

2023 年，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不定期举办跟班学习培训，对业务薄弱的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加强培训，不断夯实政务公开队伍业务基础，提升业务能力；二是探索重要政策多元解读，加大视频解读力度，探索动漫、场景演示、专家访谈会等可视、可读、可感的解读形式；三是坚持“先审后发、不审不发”原则，信息发布后及时根据预警信息审看找错，第一时间消除错发漏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制定《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红寺堡区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红政办发〔2022〕35 号），分别确定由政府各工作部门负责涉及市场主体、减税

降费、扩大投资、疫情防控等信息公开。大力开展“政策进村庄”

“政策进园区”活动，以现场你问我答、集中宣讲、现场直播的方式为群众、企业讲解政策并发放宣传手册，让各项政策进入千家万户。累计发放医保、民政、住房交通、惠企政策汇编等政策明白包、宣传扇子、围裙、针线盒、腰围尺、抱枕、口罩等各类宣传资料 85 万余份，实现了“群众走进机关”向“政策走近群众”的转变。二是制定《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红寺堡区深入开展“政务公开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红政办发〔2022〕64 号），指导政府各工作部门开展形式多样、贴近群众、企业生产生活的“政府开放日”活动 25 场次，开展“政策公开讲”20 次，选择田间地头、产业园区、建设现场等作为讲解地点，紧扣群众关心、企业关注和社会关切的重大政策，以情景剧方式“演”着讲，让观众在听懂政策同时更直观了解红寺堡区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同时联动红寺堡区政务新媒体矩阵广泛发布、集中转载，浏览量、播放量累计达 40 万余次。三是做好村务公开试点工作。确定红寺堡区中圈塘村、周圈村、香园村、白墩村、红塔村为村务公开试点村，按照“编目录、建平台、上信息、组织验收”的原则会同民政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共同抓好试点工作，已通过村务公开小程序向群众公开村务信息 5308 条。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2 年，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